

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6 月 2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、七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中的部分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在江苏镇江召开股东大会，详见《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关于聘任于建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聘任于建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简历如下：

于建平，男，1973 年 9 月生，河海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会计师，曾任江苏丹化醋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永金化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本公司代理董事会秘书，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

于建平先生符合董事会秘书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

定的情况，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独立董事表示同意。

会议审议的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6月8日